



下列的销售条款及条件适用于由信诚电线有限公司「卖方」销售予采购商「买方」的产品。买方特此同意根据本条款及条件购买产品。

1. 拥有权及风险

产品之损毁及损失风险在卖方交付产品时转移予买方。然而，在卖方交付产品予买方后但在买方支付产品的售价予卖方前，该等产品之拥有权仍属于卖方所有。

2. 付款

除非买方得到卖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买方须按照卖方发票上的付款日期支付产品账项。如买方逾期付款，卖方有权立即停止出货并宣告在到期日时未偿付之金额将立即到期，买方需一次偿付。

3. 交付

卖方尽可能提供准确的产品交付时间，卖方无须就任何超出合理控制下之原因而延误交付产品所负责，订单的交付条件不以时间作为要素。

4. 退货

除非买方得到卖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买方不得自行退货或扣除账项。退货数量必须与订单一致。卖方保留收取退货手续费的权利。

5. 变更及终止

未经卖方书面事先同意，买方不得单方变更或终止订单。卖方有权向买方收取就变更或终止订单所引起的一切费用。

6. 尺寸和重量

卖方所提供之产品尺寸和重量是为一般说明并不构成保证或表示产品符合上述说明中的情况。参考国际标准，买方接受正常的长度误差率 1%，重量误差率 5%。

卖方所提供之所有产品说明、图示、细目、规格、性能资料和其他资讯，其目的仅在提供产品的一般说明，并不构成保证或表示产品符合上述说明中的情况。卖方责任仅限于产品修正或更换，相关金额不得超出买卖双方所接受的产品售价。

7. 赔偿及责任限制

在任何情况下，卖方对于本销售产品的责任，无论如何不得超出买卖双方所接受的产品售价。对于产品所造成的任何间接、特殊或附带引起之损失，卖方概不承担责任。卖方对于计算责任及赔偿拥有绝对的酌情决定权。

8. 明示保证

如在适当及正常使用过程中发现已售产品的工艺或材料瑕疵，卖方提供于送运之日起十二个月的保质期。卖方对于任何已售产品瑕疵的责任，仅限于产品修正或更换。在任何情况下，对于任何间接、特殊或相应损害，卖方概不承担责任。

更新日期：2015-12-04

* 如英文版本与中文版本有差异，则以英文版本为准。